

28-3 補助「社區及部落互助式教保服務中心」所在原住民族鄉鎮市區數

單位：件

項目	件數
社區及部落互助式教保服務中心所在原住民族鄉鎮市區數	14
全國原住民族鄉鎮市區數	55
比率	25.5%

說明：(統計期間為114年12月)

一、子指標：28. 人權報告所述期間，可供目標群體使用或當地設立之幼兒園／兒童托育中心與老人安養機構的密度及相關改善作為。

二、子指標項目及公式：28-3補助「社區及部落互助式教保服務中心」所在原住民族鄉鎮市區數÷全國原住民族鄉鎮市區數)*100%。

28-3 補助「社區及部落互助式教保服務中心」所在原住民族鄉鎮市區數

單位：件

項目	件數
社區及部落互助式教保服務中心所在原住民族鄉鎮市區數	13
全國原住民族鄉鎮市區數	55
比率	23.6%

說明：(統計期間為113年12月)

一、子指標：28. 人權報告所述期間，可供目標群體使用或當地設立之幼兒園／兒童托育中心與老人安養機構的密度及相關改善作為。

二、子指標項目及公式：28-3補助「社區及部落互助式教保服務中心」所在原住民族鄉鎮市區數÷全國原住民族鄉鎮市區數)*100%。